五指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河北西路在水一方至环市西路段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征收土地预公告

为加快推进河北西路在水一方至环市西路段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需征收通什镇什保村委会、通什镇空路村土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启动土地征收、开展征地前期调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河北西路在水一方至环市西路段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位于五指山市通什镇，用地总面积0.8203公顷，拟征收集体土地0.2993公顷，其中农用地0.2681公顷、建设用地0.0312公顷，涉及通什镇什保村委会、通什镇空路村集体所有土地。征收土地具体四至界址范围以征地红线图为准。

二、征收目的、拟开发用途

为公共利益的需求，拟征收作为河北西路在水一方至环市西路段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拟安排土地用途为城镇道路用地。

三、土地现状调查

通什镇政府拟于2024年 月 日组织开展土地利用现状调查，调查信息包括土地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农村农民住宅户数、面积，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种类、数量等情况。请本次征收土地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承包户、青苗及地上附着物所有权人等单位和个人按时参加并积极支持配合，做好拟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登记工作。调查结果将与被征地集体经济组织、居民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共同确认。不能直接到场的，要书面委托他人代理。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示10个工作日。如对上述拟征收土地有关事项有异议的，可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通什镇政府提出书面意见，逾期不反馈视为无异议。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违反规定在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后抢栽、抢种、抢建的，对抢栽、抢种、抢建部分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公告。

 五指山市人民政府

 2024年5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